证券代码:003043　证券简称:华亚智能　公告编号:2021-025

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8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8月14日以专人、邮件、电话方式送达全体董事。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彩男主持,应出席董事5名,实际出席董事5名。(其中:独立董事袁秀国、独立董事马亚红以通讯方式出席)。公司监事和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决议情况

会议采取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经与会的董事充分讨论与审议,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1.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2020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情况: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2.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3.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章程》及《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

表决情况: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4.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表决情况: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5.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董事会议事规则》。

表决情况: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6.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总经理工作细则》。

表决情况: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7.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表决情况: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8.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表决情况: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9.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表决情况: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10.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

表决情况: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11.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

表决情况: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12.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内部审计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内部审计管理制度》。

表决情况: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13.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独立董事议事规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议事规则》。

表决情况: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14.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表决情况: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15.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制度》。

表决情况: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16.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

表决情况: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17.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

表决情况: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18.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

表决情况: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19.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

表决情况: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20. 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买卖本公司股票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买卖本公司股票管理制度》。

表决情况: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21.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聘任公司审计部负责人的公告》。

表决情况: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22. 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情况: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1.《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003043　证券简称:华亚智能　公告编号:2021-026

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召开情况

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8月24日以现场方式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8月14日以专人、邮件、电话方式送达全体监事。

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韩旭鹏主持,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公司董事和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决议情况

会议采取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经与会的监事充分讨论与审议,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0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情况: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2、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情况: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3、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监事会议事规则》。

表决情况: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表决情况: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表决情况: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表决情况: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表决情况: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制度》。

表决情况: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买卖本公司股票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买卖本公司股票管理制度》。

表决情况: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1.《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003043　证券简称:华亚智能　公告编号:2021-027

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所有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华亚智能	股票代码	00304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曙光	许湘东	
办公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相城区经济开发区漕湖产业园春兴路58号	江苏省苏州市相城区经济开发区漕湖产业园春兴路58号	
电话	0512-66731999	0512-66731803	
电子信箱	ysg@huaya.net.cn	xxd@huaya.net.cn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32,846,607.00	173,010,025.67	34.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7,845,182.77	37,520,042.60	27.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6,479,705.69	36,539,815.02	27.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726,217.92	52,102,718.93	-107.1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8	0.63	7.9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8	0.63	7.9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01%	10.66%	-2.6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909,553,242.45	481,697,677.28	88.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96,365,759.21	398,929,776.44	99.63%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7,40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王彩男	境内自然人	40.91%	32,727,272	32,727,272		
王景余	境内自然人	11.25%	9,000,000	9,000,000		
苏州春雨欣投资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82%	5,454,545	5,454,545		
陆巧英	境内自然人	3.35%	2,676,565	2,676,565		
韩旭鹏	境内自然人	2.57%	2,055,733	2,055,733		
王学军	境内自然人	2.57%	2,055,733	2,055,733		
王小刚	境内自然人	2.06%	1,644,587	1,644,587		
金建新	境内自然人	2.06%	1,644,587	1,644,587		
陆兴龙	境内自然人	1.71%	1,370,489	1,370,489		
王水男	境内自然人	1.71%	1,370,489	1,370,489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王彩男、其配偶陆巧英及其子王景余。王彩男与陆巧英为夫妻关系,王景余为王彩男与陆巧英之子。王彩男、陆巧英、王景余为一致行动人。王彩男为春雨欣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普通合伙人,持有春雨欣投资12.01%的份额;陆巧英为春雨欣投资的有限合伙人,持有春雨欣投资40.00%的份额。王水男与王彩男系兄弟关系;陆兴龙与陆巧英系兄妹关系;王水男系王景余的伯父;陆兴龙系王景余的舅舅。除上述关系之外,公司上述股东之间未发现其他关联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其他需要补充说明的重要事项。

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8月24日

证券代码:003043　证券简称:华亚智能　公告编号:2021-028

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审计部负责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证内部审计工作的顺利开展,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1年8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吴根银女士为公司审计部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吴根银女士任职资格符合担任公司审计部负责人的条件,具备担任内部审计工作负责人的能力,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其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25日

附:吴根银女士简历

吴根银女士,1979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中级会计师、中级审计师;2001年6月至2005年8月,任宁波大榭开发区三和电器有限公司会计;2005年9月至2017年6月,任美特科技(苏州)有限公司会计、组长、财务主管;2017年6月至今,在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审计。

吴根银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003043　证券简称:华亚智能　公告编号:2021-029

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21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的专项报告格式》等相关规定,将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548号)核准,公司由主承销商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余额包销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0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9.81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共计总额为人民币396,200,000.00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46,609,200.00元,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49,590,800.00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1年3月31日验证,并由其出具《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天衡验字(2021)00036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报告期末余额

项目	金额(元)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349,590,800.00
减: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	(8,478,898.00)
上期募投项目使用募集资金	(0.00)
本期募投项目使用募集资金	(5,694,050.00)
加:利息收入和理财收益扣除手续费净额	673,426.74
募集资金余额	336,091,278.74
其中: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	300,000,000.00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36,091,278.74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公司会同保荐机构东吴证券,与商业银行(即: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埭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相城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相城支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和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运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30,000万元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公司3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存放金额(元)	备注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埭支行	51645000000947	6,986,143.52	精密金属制造服务智能化研发中心项目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相城支行	1102026529000809171	28,881,530.69	精密金属结构件扩建项目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苏相合作区支行	10542901040006888	223,604.53	精密金属结构件扩建项目

(三)尚未到期理财产品情况

截至2021年6月30日,尚未到期理财产品如下: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1	中国农业银行	汇利丰5067	保本浮动收益	3,000	2021/5/21	2021/8/25	3.80%/年或1.50%/年
2	中国农业银行	汇利丰5067	保本浮动收益	7,000	2021/5/21	2021/8/25	3.80%/年或1.50%/年
3	中国农业银行	汇利丰5068	保本浮动收益	5,000	2021/5/21	2021/11/17	3.80%/年或1.50%/年
4	中国农业银行	汇利丰5068	保本浮动收益	5,000	2021/5/21	2021/11/17	3.80%/年或1.50%/年
5	中国农业银行	汇利丰5068	保本浮动收益	5,000	2021/5/21	2021/11/17	3.80%/年或1.50%/年
6	中国工商银行	2021第143期L款	保本浮动收益	3,000	2021/5/25	2021/8/23	1.05%-3.70%(以实际为准)
7	苏州银行	2021年第428期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2,000	2021/5/25	2021/8/25	1.56%或3.70%或3.80%(以实际为准)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参见附件《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

六、公司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分别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应在专项报告分别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两次以上融资情况。

特此公告!

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25日

附件:《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4,959.08	本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69.4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17.3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精密金属结构件扩建项目	否	31,659.70	31,659.70	569.41	810.10	2.56	建设中	——	不适用(尚处于建设期间)	否
2. 精密金属制造服务智能化研发中心项目	否	3,299.38	3,299.38	0.00	607.20	18.40	建设中	——	不适用(尚处于建设期间)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34,959.08	34,959.08	569.41	1,417.30	4.05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1年4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0,296,322.50元置换公司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8,478,898.00元和公司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人民币1,817,424.50元。本期已完成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2021年6月30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共336,091,278.74元,除使用30,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以外,其余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后续将继续用于募投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证券代码:003043　证券简称:华亚智能　公告编号:2021-030

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为有效减少人员聚集和保护股东健康,公司建议各位股东尽量以网络投票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

2、现场参会的人员,请携带身份证原件等相关证明材料,主动配合公司做好个人信息登记、出示有效健康码、体温检测等防控工作,符合要求者方可进入会议现场,请服从现场工作人员的安排引导。

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定于2021年9月10日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提交的相关议案。现就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定于2021年9月10日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1年9月10日(星期五)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9月10日9:15-9:25,9:30-11:30,13:00-15:00;

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9月10日9:15-15:00。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行使表决权。

(2)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可以自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股权登记日:2021年9月3日(星期五)。

7、出席对象:

(1)截至股权登记日2021年9月3日(星期五)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午15:00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参加网络投票(不能亲自出席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被委托的股东代理人可不必是公司的股东)(授权委托书样式见附件二);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现场会议地点:苏州相城经济开发区漕湖产业园春兴路58号公司会议室。

二、本次股东大会拟审议事项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5.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6.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7.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8. 关于修订《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9. 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1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议事规则》的议案

11. 关于修订《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制度》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或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或文件。

上述议案1属于特别决议议案,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表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上述议案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对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结果单独计票并进行披露。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表示对以下所有议案统一表决	√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00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5.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
6.00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7.00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8.00	关于修订《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
9.00	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议事规则》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订《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制度》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符合条件的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持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证券账户卡复印件(盖公章)、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二)和本人身份证。

(2)自然人股东登记:符合条件的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须持股东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二)和本人身份证。

(3)异地股东登记:异地股东可以于登记截止日前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21年9月6日下午17:00之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信函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邮编:215143),不接受电话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格式见附件三),以便登记确认。

2、现场登记时间:2021年9月3日上午8:30-11:30、下午13:00-16:00。

3、现场登记地点:江苏省苏州市相城经济开发区漕湖产业园春兴路58号,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注意事项:

(1)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2)个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身份证复印件、股东授权委托书原件;

(3)法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原件;

(4)委托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5)授权委托书应当注明在委托人不作具体指示的情况下,委托人或代理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5、股东大会投票方式:

(1)现场投票:包括本人出席及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授权他人出席;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应在本通知列明的有关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网络投票。(具体投票流程见附件一)

(3)公司股东只能选择上述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五、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联系人:杨曙光 许湘东

联系地址:江苏省苏州市相城经济开发区漕湖产业园春兴路58号,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512-66731999/0512-66731803

传真:0512-66731856

电子邮箱:ysg@huaya.net.cn xxd@huaya.net.cn

2、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为期半天,与会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七、会议附件

附件一:《网络投票操作流程》

附件二:《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三:《股东参会登记表》

特此公告!

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25日

附件一:

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网络投票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3043;投票简称:"华亚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1)议案设置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表示对以下所有议案统一表决	√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00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5.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
6.00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7.00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8.00	关于修订《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
9.00	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议事规则》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订《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制度》的议案	√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4)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9月10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9月10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1年9月10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人/本公司作为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兹全权委托_______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2021年9月10日召开的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人/本公司对表决事项若无具体指示的,代理人可自行行使表决权,后果均由本人/本公司承担。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之时止。

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表示对以下所有议案统一表决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00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5.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6.00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7.00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8.00	关于修订《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9.00	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10.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议事规则》的议案			
11.00	关于修订《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制度》的议案			

(说明:请对每一表决事项根据股东本人的意见选择赞成、反对或者弃权并在相应栏内划"√",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多项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或者对同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多项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委托人(个人股东签字,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股票账号:

委托人持有股数:　股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1、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2、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3、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三:

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个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发言意向及要点: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年　月　日			

附注:

1、请用正楷字填上全名及地址(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的相同)。

2、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应于2021年9月6日17:00之前送达、邮寄或传真方式(传真号:0512-66731856)到公司(地址:江苏省苏州市相城经济开发区漕湖产业园春兴路58号,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不接受电话登记。

3、如股东拟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发言,请在发言意向及要点栏表明您的发言意向及要点,并注明所需的时间。

4、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003009　证券简称:中天火箭　公告编号:2021-048

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召开情况

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1年8月17日以电话、邮件、短信等方式通知公司全体监事。会议于2021年8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钟鸿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到监事5人,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

1.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

2.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公告编号2021-046)及《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45)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西安超码科技有限公司与深圳航天龙海特智能装备有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的议案》;

1.经审阅,本次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实际情况而产生,符合公司发展的需要,有利于提高公司生产经营保障程度。

2.经了解,本次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市场规律且符合价格公允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3.此次关联交易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西安超码科技有限公司与深圳航天龙海特智能装备有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西安超码科技有限公司与深圳航天龙海特智能装备有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9)。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

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没有与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1-050)。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一)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二)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西安超码科技有限公司与深圳航天龙海特智能装备有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的审查意见。

特此公告。

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8月24日

证券代码:003009　证券简称:中天火箭　公告编号:2021-049

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西安超码科技有限公司与深圳航天龙海特智能装备有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营管理需要,公司于2021年8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西安超码科技有限公司与深圳航天龙海特智能装备有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西安超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超码科技")委托深圳航天龙海特智能装备有限公司开发研制"阎良机加生产线自动化项目"项目,该项目软硬件设备预计需投入经费390万元,项目资金由超码科技自筹解决。

公司与深圳航天龙海特智能装备有限公司同属中国航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故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陈雷声、李轩、杨杰、罗向东、翁骏、付若愚回避表决。独立董事针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深圳航天龙海特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航天龙海特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南十路6号深圳航天科技创新研究院大厦B701室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春明

注册资本:8313.4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MA5DLGY021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经营进出口业务。许可经营项目是:机器人、电子产品、计算机软件、工业成套设备、物流仓储设备、新能源设备、自动化生产线的开发、生产和销售及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深圳航天龙海特智能装备有限公司与我公司同属同一实际控制人中国航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下属企业。

3.履约能力分析

深圳航天龙海特智能装备有限公司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深圳航天龙海特智能装备有限公司成立于2016年,注册资本达到8313.4万元,作为深圳航天科技创新研究院的下属单位,是一家以机器人技术为核心,致力于智能产品开发与服务的高科技公司。公司总部位于深圳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在哈尔滨经济开发区设有分公司,并与意大利技术研究院成立联合实验室。公司依托深圳优越的产业基础,承航天科技的品质精神,融合哈尔滨工业大学的先进技术,公司一直在大力推进最先进科技成果的落地与转化,先后开发多款不同种类的自动化成套装备、移动机器人、助力机器人、工业机器人与光伏清洗机器人系统等产品,并形成工业物流与仓储、新能源设备、智能场站巡检等多套机器人集群解决方案,具备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价格参考市场公允价,不存在利用关联方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行为,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合法利益及向关联方输送利益的行为。

四、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合作内容

本合作协议主要内容:西安超码科技有限公司采购深圳航天龙海特智能装备有限公司的"阎良机加生产线自动化项目"。

(二)双方分工情况

需方:超码科技负责提供验收要求和按照合同进度付款;

供方:深圳航天龙海特智能装备有限公司应于收到预付款后完成合同设备的制造、安装、调试,通过甲方最终验收后交付需方使用。

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影响

本次向深圳航天龙海特智能装备有限公司采购阎良机加生产线自动化项目,项目资金拟由超码科技自筹解决,项目建成后,阎良军民两用高温特种材料生产线热场材料产品相关机加工序实现自动化生产。对公司业务、公司财务状况不构成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

六、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除上述关联交易外,公司与深圳航天龙海特智能装备有限公司还未发生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七、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出具了事前认可意见,具体如下:

本次关联交易是为了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并遵循了公平、公正、诚信的原则,未发现有侵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行为和情况,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一致同意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西安超码科技有限公司与深圳航天龙海特智能装备有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出具了独立意见,具体如下:

(一)经审阅,本次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实际情况而产生,符合公司发展的需要,有利于提高公司生产经营保障程度。

(二)经了解,本次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市场规律且符合价格公允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三)此次关联交易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因此我们同意《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西安超码科技有限公司与深圳航天龙海特智能装备有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的议案》。

八、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公司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如下: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中天火箭全资子公司超码科技向航天龙海特采购"阎良机加生产线自动化项目"已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

综上,保荐机构对中天火箭全资子公司超码科技与航天龙海特发生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九、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对上述事项进行了审查,具体如下:

(一)经审阅,本次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实际情况而产生,符合公司发展的需要,有利于提高公司生产经营保障程度。

(二)经了解,本次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市场规律且符合价格公允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三)此次关联交易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西安超码科技有限公司与深圳航天龙海特智能装备有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的议案》。

十、备查文件

(一)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二)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西安超码科技有限公司与深圳航天龙海特智能装备有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四)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西安超码科技有限公司与深圳航天龙海特智能装备有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五)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西安超码科技有限公司与深圳航天龙海特智能装备有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的审查意见。

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24日

证券代码:003009　证券简称:中天火箭　公告编号:2021-045

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天火箭	股票代码	00300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宁星华	许青山	
办公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蓝田县蓝关街道峣山路中天火箭公司	陕西省西安市蓝田县蓝关街道峣山路中天火箭公司	
电话	029-82829491	029-82829491	
电子信箱	ningxinghua@zthj.com	xuqingshan@zthj.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09,468,773.50	378,354,349.98	34.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2,273,348.00	60,854,753.06	51.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0,046,987.29	59,853,764.13	33.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4,622,986.84	-65,657,841.70	32.0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9	0.52	13.4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9	0.52	13.4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23%	8.40%	-1.1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807,969,365.76	1,737,234,466.96	4.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315,969,046.09	1,233,737,878.25	6.67%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9,89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航天动力技术研究院	国有法人	32.65%	50,740,000	50,740,000		
航天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90%	23,153,796	23,153,796		
陕西电器研究所	国有法人	7.14%	11,091,005	11,091,005		
国华军民融合产业发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国华军民融合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合伙)	其他	5.53%	8,596,901	8,596,901		
西安新天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67%	7,260,000	7,260,000		
西安航天复合材料研究所	国有法人	3.47%	5,385,179	5,385,179		
陕西鸢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32%	5,165,973	5,165,973		
陕西航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31%	3,592,555	3,592,555		
陕西省技术进步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00%	1,558,804	1,558,80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军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3%	1,141,39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一、航天动力技术研究院、航天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陕西电器研究所、国华军民融合产业发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国华军民融合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合伙)、西安航天复合材料研究所、陕西航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中国航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二、陕西电器研究所、西安航天复合材料研究所是航天动力技术研究院下属事业单位,属于一致行动人。三、除上述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不适用。